

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

项目名称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7500 万米超纤材料项目新增备用燃气锅炉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已建		
项目地理位置	江苏省启东市吕四港经济开发区石堤大道 9 号		
行业类别	热力生产和供应（其他） (D4430)	投资金额	1200 万美元
占地面积	392 平方米	岗位定员	2 人
评价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泰洁职评（2023）0042 号		
评价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效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项目概况	<p>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峰）属于民营科技企业，注册资金 47500 万元人民币，于 2002 年 10 月注册成立，主营产业用非织造布超纤材料等，位于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南路 888 号，占地面积 2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员工总数 1200 人，截至 2013 年底上海华峰超纤材料的产能达到 2880 万平方米/年。</p> <p>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由上海华峰在江苏启东吕四港经济开发区石堤大道 9 号投资建设，2016 年建成年产 7500 万米产业用非织造布超纤材料项目，占地 661 亩，投资 52 亿元，目前已建成投入生产并通过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厂内蒸汽主要由吕四港开发区大唐电厂提供，为防止大唐电厂检修或供汽不足限制建设单位生产，建设单位投资 500 万元建设年产 7500 万米超纤材料项目新增备用燃气锅炉（以下简称：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经启东市吕四港镇人民政府备案（项目代码：2017-320681-17-03-619464），于 2018 年 4 月建成投入使用。</p> <p>根据《省安监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苏安监[2017]102 号）要求，“对于 2017 年 5 月 1 日之后施工基本完成或者处于试运行，以及已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建设项目，未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以及未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的，应当补全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并按规定组织评审通过后，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建设单位已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机构”）于 2022 年 5 月对建设项目补充编制了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于 2022 年 8 月补充编制了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p> <p>为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防治职业病，保护劳动者健康及其相关权益，本机构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p>		

	办法》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对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7500 万米超纤材料项目新增备用燃气锅炉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甲烷、噪声、高温。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严重		
评价报告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相关资料、检测结果和职业健康监护资料的综合分析，建设项目投产运行后工作场所中劳动者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或强度）可控制在国家规定的职业接触限值范围内，从职业卫生角度分析，建设项目投产运行后职业病危害防护效果良好，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自评审专家	唐璪忠、茅春辉、顾亚斌	评审时间	2023.4.6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